

标段编号： 2405-440306-04-01-425036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8月3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1. 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同类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2、若提供业绩为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提供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或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证明文件以证明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p>
2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1 项业绩，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1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 项业绩）。注：1. 业绩为已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此外必须提供规范的竣工验收证明（各方公章、签字齐全），时限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2. 若业绩为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 若竣工验收证明无法体现为项</p>

		目经理业绩，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明文件或其他证明文件等。
3	综合实力（不评审）	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内容：（1）近三年（最新年度审计报告未出的须上溯一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审计报告封面、盖章页、营业额、资产额、资产负债表、净利润、现金流等重要财务指标。
4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不评审）	根据“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格式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业绩

近5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 或合同金 额（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 同签订日期或 施工许可发证 日期	备注 (有效的网址链接)
1	梅州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1814.19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2020-10-9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772865
2	漳州市古雷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工程	8143.79	中标日期: 2023-7-1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392509
3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航城街道2023年内涝治理工程	2188.0348 75	中标日期: 2023-9-7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s://ba.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921141
4	东莞市中堂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	东莞市中堂镇2018-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198.4156 89	中标日期: 2019-10-10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new/jygg/v1/A?noticeId=3da34a35-45a1-4366-b336-ca0319e38b22&projectCode=E4419000748001651001&bizCode=513&siteCode=441900&publishDate=20190919164723&source=%E4%B8%9C%E8%8E%9E%5%B8%82%E5%85%AC%E5%85%B1%E8%B5%84%E6%BA%90%E4%BA%A4%E6%98%93%E5%B9%B3%E5%8F%B0&titleDetails=%E5%B7%A5%E7%A8%8B%E5%BB%BA%E8%AE%BE&classify=A02&nodeId=1809039137737334786
5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梅林片区(二标)	5594.8741 71	中标日期: 2022-5-25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414101

1.1 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广东省-梅州市

项目编号	44140119040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4011903280201
建设单位	梅州市城市供水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64527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482.84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梅市发改审批函(2017)310号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B	44140120201009010 2	1814.19	--	2020-10-09	4414011904010001-SX-002	查看
D	44140120190328010 2	1814.19	--	2019-03-28	4414011904010001-SX-001	查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	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4011904010001-SX-002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401202010090102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401190401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5Z18028号
中标通知书编号	有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365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曾宇	所属单位	深圳市东运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温庆	所属单位	梅州市正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814.19	面积(平方米)	--



项目经理	曾宇	所属单位	深圳市东运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温庆	所属单位	梅州市正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1814.19	面积 (平方米)	..	
长度 (米)	..	跨度 (米)	..	
建设规模	对梅水南路的排水设施采取雨污分流机制改造，一是在梅水南路左幅（靠南堤脚侧）新建一条860米长的钢筋混凝土排水箱涵（内空B×H为4500mm×3000mm），将3.6平方公里区域内雨水从下车坝电排站前池至七孔闸电排站前池引入七孔闸电排站前池后排入梅江河；二是改造梅水南路右幅现有排水箱涵（内空B×H为1200mm×1500mm）调整为雨污分流标准提升箱涵，并敷设一条DN1200顶管接入七孔闸污水提升泵站，将区域内生活的污水输送至江南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发证日期	2020-10-09
记录登记时间	2020-10-16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相关企业、人员

序号	企业角色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员角色	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1	勘察企业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91441402726512910W	项目负责人	邹丹平	441402*****18

关闭

B	2	1814.19	..	2020-10-09	4414011904010001-SX-002	查看	
D	2	44140120190328010	1814.19	..	2019-03-28	4414011904010001-SX-001	查看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 中标通知书

(编号:梅市公资建字[2019]第 020 号)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 招标单位委托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于 2019 年 02 月 15 日在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对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进行招标交易。交易结果: 贵单位中标, 中标价: 18141924.58 元, 项目负责人: 曾宇。接本通知书后, 请在规定时限内与招标人单位(发包人)签订承发包合同。



招标单位(盖章):
梅州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梅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9 年 2 月 22 日

合同编号：梅市建管（施）合同[2019]6号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梅州城区江南梅水路、丽都东路南接广州大桥段

发 包 人：梅州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梅州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业主单位：梅州市城市供排水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梅州城区江南梅水路、丽都东路南接广州大桥段

工程规模及内容：对梅水南路的排水设施采取雨污分流机制改造，一是在梅水南路左幅（靠南堤脚侧）新建一条 860 米长的钢筋混凝土排水箱涵（内空 B×H 为 4500mm×3000mm），将 3.6 平方公里区域内雨水从下车坝电排站前池至七孔闸电排站前池引入七孔闸电排站前池后排入梅江河；二是改造梅水南路右幅现有排水箱涵（内空 B×H 为 1200mm×1500mm）调整为输污沟末端用标准砖封堵截流，并敷设一条 DN1200 波纹管接入七孔闸污水提升泵站，将区域内生活的污水输送至江南第二污水厂集中处理。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梅市发改审批函[2017]310号、[2018]171号。

资金来源：由市财政拨款解决

二.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本项目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内容（含工程变更）

三. 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6天；
拟从2019年3月29日开始施工（具体以开工报告为准），
2020年3月28日竣工完毕。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并验收合格

五.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

（小写）：18141924.58元【含暂列金额：0.00元，暂估价126369.54元】；

（大写）：壹仟捌佰壹拾肆万壹仟玖佰贰拾肆元伍角捌分。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审核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其它约定

建设资金由业主单位负责落实到位并支付工程款。由于工程建设资金未落实到位不能满足施工要求，影响施工进度，造成损

失，由业主单位负责承担并处理由此产生的纠纷。

承包人、发包人和业主单位按《梅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做好工人工资支付及专用账户管理工作。

十一.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3月19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梅州市

本合同自发包人、建设单位、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梅州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3-2301089

传真：0753-2152018

电子邮箱：mzsdjzx@163.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梅州城南支行

账号：44001728138059801089

承包人：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话：13510281825

电话、传真：0755-82786418、0755-82786418

电子邮箱：1040532265@qq.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50100006900001127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梅州城南支行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号：44050172813800000397

业主单位：梅州市城市供排水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梅州市城市供排水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梅州城区江南梅水路、丽都东路南接广州大桥段
工程规模	新建一条长约860米的钢筋混凝土排水箱涵	工程造价(万元)	2606.37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其他
施工许可证证号	441401202010090102 202010-001	开工日期	2020/10/26
监督单位	梅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43
建设单位	梅州市城市供排水中心		
监理单位	梅州市正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E244067348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0780
勘察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B244003602
设计单位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244003602
施工图审查单位	梅州市居安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19048 (一类房建)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陈大栋
副组长	郑浪、梁学峰、温庆
组 员	林金、张建文、刘永富、叶睿、张伟麟、温剑豪、刘良飞、曾小清、曾宇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温庆	曾小清、温剑豪、刘伟灵、饶富葱、曾宇、陈英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张伟麟	刘良飞、杨文源、赖文福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绿化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绿化工程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木桥	梅州市供排水中心			陈木桥
郑浪	梅州市城市供排水中心			郑浪
林	梅州市城市供排水中心			林
李琳	市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局			李琳
叶春	市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局			叶春
温庆	梅州市正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总监	温庆
刘伟灵		高工	专监	刘伟灵
赖新福		工程师	专监	赖新福
杨文源	梅州市正明建设监理			杨文源 杨文源
饶富慈	梅州市正明建设监理			饶富慈
温剑豪	广东诚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温剑豪
刘佩				刘佩
孙坤物	梅州市正明建设监理			孙坤物
曾宇	梅州印报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曾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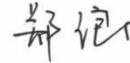
12016 梅州市正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2016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梅州城区梅水南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档案资料齐全完整。各分部工程检查项目均符合设计规范规定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功能检验资料齐全, 观感质量一般, 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参建各方一致同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2年 1 月 27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1.2 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

福建省-漳州市-漳州市

项目编号	3506002002260785	省级项目编号	3506911912310201
建设单位	漳州市古雷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23MA3495K14Q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8271.06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古管审[2019]44

项目地址: 福建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费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C	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20-02-25	143.47	3506002002260785-BA-001	3506911912310201-BA-001	查看
C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3-07-11	8143.79	3506002002260785-BD-001	3506911912310201-BD-001	查看
C	厦门市东区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23-07-11	120.97	3506002002260785-BE-001	3506911912310201-BE-001	查看

项目名称	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		
工程名称	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3506002002260785-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35069119123102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3-07-11	中标金额(万元)	8143.79
建设规模	本项目西起Y398乡道，向东延伸，终点与龙城路相交，道路全长为1366.016m，道路红线宽度为30m，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为30km/h。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工程、道路照明工程和绿化工程等（不含通信工程）。项目总投资概算17456.7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10840.14万元。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厦门泰屿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59317U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66096J
项目负责人	夏冬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20683*****31	记录登记时间	2023-07-07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C

关闭

中标通知书

招标项目编号：E3506010601800311002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2023年6月26日9时30分00秒前所递交的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施工图纸所含全部工程内容的施工，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通知、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等所含内容为准。

中标价：人民币捌仟壹佰肆拾叁万柒仟玖佰贰拾贰元整 [小写：¥81437922元（含暂列金 4300000元）]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380个日历天。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规范的合格及以上标准。

项目负责人：夏冬虎，身份证号码：420683198811103731，证书号：粤1442017201848177。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15日历天内到漳州市古雷港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古雷镇金福路329号）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须知”第29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7月11日

日期：2023年7月11日

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

施 工 总 承 包 合 同

发 包 人：漳州市古雷港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7 月 20 日

签订地点：漳州市古雷港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第 1 节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漳州市古雷港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

2. 工程地点：福建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古集审[2022]24号文、古集审[2023]1号文。

4. 资金来源：业主多渠道筹集。

5. 工程内容：本项目西起 Y398 乡道，向东延伸，终点与龙城路相交，道路全长为 1366.016m，道路红线宽度为 30m，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为 30km/h。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工程、道路照明工程和绿化工程等（不含通信工程）。项目总投资概算 17456.7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0840.14 万元。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金福路与范阳环城路连接线工程施工图纸所含全部工程内容的施工，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有关设计变更通知、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等所含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80 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他相关规范的合

格及以上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仟壹佰肆拾叁万柒仟玖佰贰拾贰元（¥ 81437922 元）；

税率 9%，不含税额为¥ 74713689.91 元，税额为 6724232.09 元。

本合同执行期间若遇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甲乙双方同意在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的情况下，以最终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调整本合同含税金额，最终结算价以财政结算审核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捌万肆仟壹佰伍拾柒元（¥ 1584157 元）；

(2) 甲供材料费金额：（注：在支付工程款和开具发票时，合同价税前造价扣除甲供材料款）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零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 43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加风险包干。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夏冬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古雷港经济开发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并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_____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6990660961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
道和平社区蚝业路 4
号 A104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林映林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2786418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2786418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市旭
飞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2000005580896

1.3 航城街道 2023 年内涝治理工程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宝安区)

首页 交易服务 交易公告 场地信息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航城街道2023年内涝治理工程

发布时间: 2023-09-07 信息来源: 本站

招标项目编号:	2210-440306-04-01-493270001
招标项目名称:	航城街道2023年内涝治理工程
标段名称:	航城街道2023年内涝治理工程
项目编号:	2210-440306-04-01-493270
公示时间:	2023-09-07 17:13至2023-09-12 17:13
招标人: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2188.034875万元
中标工期:	210天
项目经理:	但美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422015201517981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抽签号:2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1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23-08-25 14:47:12	<input type="checkbox"/>
2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8-25 15:15:1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天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8-25 15:44:15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圳远洋生态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2023-08-25 16:36:14	<input type="checkbox"/>
5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3-08-25 16:37:33	<input type="checkbox"/>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10-440306-04-01-493270001001

标段名称: 航城街道2023年内涝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88.034875万元

中标工期: 210天

项目经理(总监): 但美

本工程于 2023-08-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12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9-21



查验码: 531327532507927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 2023 年内涝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 2023 年内涝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规模 1. 三围南路内涝点: 沿三围南路新建 DN600-DN800 雨水管 64 米。新建 BxH=1200x1000 雨水箱涵 243m, 末端接入下游 bxh=3000x1500 雨水箱涵。新建检查井 9 座, 新建联合式双篦雨水口 15 座。在深中通道南侧增设截洪沟 85 米和沉泥井 1 座, 近期排入深中通道下方临时 DN1000 雨水管, 远期接驳设计内环路规划雨水管。2. 后瑞北区内涝点: 沿瑞康路机动车道西侧新建 DN600-DN1500 雨水主管 199m; 新建一体化排涝泵站, 泵站规模为 $Q=3.39\text{m}^3/\text{s}$ (一用一备), 泵站外设置消力池 1 座, 泵站占地面积约 43m^2 , 南侧接入现状 2000x1500 雨水箱涵。新建检查井 8 座, 新建联合式双篦雨水口 8 座。3. 钟屋工业园 18 栋厂房旁内涝点: 沿钟屋工业二路北侧新建 DN800-DN1000 雨水主管 207m, 末端接入广深公路现状 DN1000 雨水主管, 新建检查井 15 座, 新建联合式双篦雨水口 5 座; 沿钟屋工业三路、广深公路新建 DN600-DN1200 雨水主管 570m, 新建一体化排涝泵站, 泵站规模为 $Q=1.85\text{m}^3/\text{s}$ (一用一备), 泵站外设置消力池 1 座。新建检查井 15 座, 新建联合式双篦雨水口 7 座。项目估算总投资 3488.19 万元, 建安工程费用为 2723.65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雨水管道工程、箱涵工程、一体化泵站工程、道路拆除恢复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 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壹佰捌拾捌万零叁佰肆拾捌元柒角伍分 (¥ 21880348.7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拾贰万捌仟捌佰捌拾伍元 (¥ 42888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壹万贰仟贰佰柒拾元贰角陆分 (¥1112270.26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010000690000165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9月19日；

订立地点：____深圳市宝安区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66096J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民乐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000240219632

字区右

1.4 东莞市中堂镇 2018-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东莞市

首页 交易公开 市场主体 好差评 专家服务 服务指南 政策法规 更多

登录

首页 > 交易公开 > 详情

招标公告及资格预审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标结果 合同订立及履约

东莞市中堂镇2018-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果公告

2019-10-10 17:29:43 来源: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工程建设 - 中标结果公示 订阅



公告信息

招标项目名称	东莞市中堂镇2018-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标段(包)名称	东莞市中堂镇2018-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公示性质	正常公告

公告内容

招标工程中标公示

标段编号: E4419000748001651001001
招标编号: ZTAZTC11900105
工程(标段)名称: 东莞市中堂镇2018-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堂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
招标单位: 东莞市中堂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
招标代理: 东莞市中德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最高报价: 14,811,346.76元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66096J
项目经理: 冼建鹏

招标工程中标公示

标段编号: E4419000748001651001001

招标编号: ZTATC11900105

工程(标段)名称: 东莞市中堂镇2018-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堂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

招标单位: 东莞市中堂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

招标代理: 东莞市中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最高报价: 14,811,346.76元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66096J

项目经理: 冼建鹏

中标值: 11,984,156.89元

下浮率: 19.09%

中标时间: 2019-10-10 17:23:20

单列措施费: 0元

中标候选人质量承诺: 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中标候选人工期(交货期)承诺: 180 日历天

中标候选人评标情况: 无

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姓名: 冼建鹏

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证书名称和编号: 二级市政 粤2441819092593

中标候选人响应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 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 东莞市中堂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 地址: 东莞市中堂镇新兴路98号, 联系人: 黎工, 联系电话: 0769-88811017; (2) 招标代理: 东莞市中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东城中路408号芳桂园管理楼二楼, 联系人: 许木根, 联系电话: 0769-22769693-8816; (3) 监督部门: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中堂分局, 地址: 东莞市中堂镇振兴路10号, 联系电话: 0769-88812380。

公示时间: 2019年10月11日 至2019年10月13日 (公示时间不少于三日)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中堂镇2018-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工程项目 (招标编号: ZTAZTC11900105) 于2019年10月10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2019年11月12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中堂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	东莞市中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经理	洗建鹏	资质证书号	粤2441819092593
中标报价 (元)	壹仟壹佰玖拾捌万肆仟壹佰伍拾陆元捌角玖分	下浮率	19.09%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 (元)	零元整		
开、竣工日期	2019-10-17至2020-04-13	工期	180天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农林水务局 (签名或盖私章) 2019年10月12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SPC (签名或盖私章) 2019年10月14日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公章专用章) 2019年10月16日	

说明: 本通知一式五份, 第一联: 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 招标单位、第四联: 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 中标单位各执一份, 涂改、复印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工程编号: ZTAZTC11900105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中堂镇 2018-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中堂镇

发 包 人: 东莞市中堂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下田坡、机耕桥、雨水口、检查井等；2、田间道路工程：整修田间道、整修生产路、会车道、岔T字口、掉头口等；3、其他工程：标志牌、标识牌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具体详见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并必须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80天。

拟从2019年10月17日开始施工，至2020年04月13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壹仟壹佰玖拾捌万肆仟壹佰伍拾陆元捌角玖分；

（小写）：11984156.89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陆万壹仟伍佰壹拾壹元零角陆分，人民币（小写）：2561511.06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小写）：/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合同地点： 东莞市中堂镇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 即日 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 1 栋 7 层

A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电话: 0755-82786418

开户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帐号: 44250100006900001127

邮政编码: 51800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中堂镇2018-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2020.7.30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中堂镇2018-2020年度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中堂镇
工程规模	建设规模约3861亩	工程造价	11984156.89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10.17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堂镇人民政府农林水务局		
勘察单位	/	资质 证 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44112108
设计单位	广东华远国土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鸿太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54670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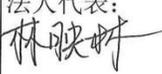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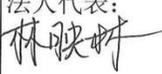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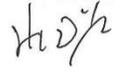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	/
绿化工程	/	/	/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验收日期：2020.7.30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1.5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梅林片区(二标)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梅林片区(二标)

发布时间: 2022-05-25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53

招标项目编号:	2020-440304-49-01-012768003
招标项目名称: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梅林片区(二标)
标段名称: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梅林片区(二标)
项目编号:	2020-440304-49-01-012768
公示时间:	2022-05-25 16:19至2022-05-30 16:19
招标人: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5594.874171万元
中标工期:	249天
项目经理:	刘小龙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442018201905050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编号	投标单位	得票数	排名
A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	0
B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0	0
C	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D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1
E	深圳市卓艺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0	0
F	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	0
G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H	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I	深圳三森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
J	中建河图建设有限公司	0	0
K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	2

附件信息

附件:

分享到: 

关于我们

友情链接 [公共资源交易专业网站](#) [深圳市政府机构网站](#) [广东省政府机构网站](#) [国家部委网站](#)

版权所有: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ICP备案号: 粤ICP备19147834号 公安备案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502006094号 站长统计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4-49-01-012768003001

标段名称：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梅林片区（二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594.874171万元

中标工期：249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小龙



本工程于 2022-04-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陆锋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30

吴晖

张金良

查验码: 831169544665100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SFD-2015-05

深水合字 2015 年第 988 号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梅林片区(二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6月1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2月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9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深圳市二次供水设施技术规程建设标准，并满足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玖拾肆万捌仟柒佰肆拾壹元柒角壹分（¥55948741.71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51329120.83元 增值税税金为：¥4619620.8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叁万捌仟贰佰肆拾肆元肆角壹分（¥938244.4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万元整（¥31000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发包人：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德大厦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发包人：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66096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笔架山依岚花园宝源大厦 7A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林映林

委托代理人：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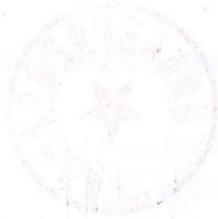
电话: 0755-25806514

传真: 0755-25806514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莲花山支行

账号: 4425 010000 670000 2864



2、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近 5 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 或合同金 额 (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 签订日期或施工 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 (有效的网址链接)
1	温州龙达围垦 开发建设有限 公司	温州经济 技术开发区滨海核 心区市政 基础设施 工程(三标 段)工程总 承包 (EPC)	中标金额: 61788 (施 工部分为 60617)	中标日期: 2020 年 10 月 20 日	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 http://zjpubservice.zjzfw.gov.cn/jyxxgk/002001/002001004/20201020/e60de8c8-6b25-479a-9aa3-fcd0320c971c.htm 1
2					
3					
4					
5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三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http://zjpubservice.zjzfwf.gov.cn/jyxxgk/002001/002001004/20201020/e60de8c8-6b25-479a-9aa3-fcd0320c971c.html>



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阅读辅助](#)
[进入关怀版](#)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浙江省）
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首页](#)
[政策文件](#)
[交易信息公开](#)
[交易主体公示](#)
[评标评审专家](#)
[信用信息公示](#)
[金融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公开](#) > [工程建设](#) >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公告

开标结果公示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标结果公告

合同订立信息

2020-10-20

2021-01-04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三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信息发布时间: 2020-10-20 00:00:00 【字号 大 中 小】

项目名称: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三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项目代码:	2020-330351-48-01-123628
-------	---------------------------------------	-------	--------------------------

<p>招标人:</p> <p>名称:温州龙达围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p> <p>地址:/</p> <p>联系人:吕有畅</p> <p>电话:13958705186</p>	<p>代理机构:</p> <p>名称: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5号15层1501-1</p> <p>联系人:沙鹏</p> <p>电话:13552161745</p>
<p>标段(包)名称:</p> <p>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三标段）工程总承包（EPC）</p>	<p>标段(包)编号:</p> <p>A3303010410003107107269</p>

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牵头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牵头人负责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统筹策划、协调、建设管理和工程施工等工作。②联合体中承担设计任务的成员须具备：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建筑行业乙级资质及以上，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③联合体组成单位不得超过两家，项目负责人及施工负责人须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设计业绩要求：独立投标申请人或联合体成员（设计方）自2015年8月1日以来作为设计方至少承接过一个合同金额不少于3.3亿元的市政工程设计项目（或EPC或设计施工总承包等）业绩（时间及合同金额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为准）施工业绩要求：独立投标申请人或联合体投标牵头人自2015年8月1日以来至少承接过一个合同金额不少于3.3亿元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或EPC或设计施工总承包等）业绩（时间及合同金额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为准）其他要求：独立投标申请人或联合体投标申请人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对本招标项目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包括一、二、三标段）其它标段进行投标，否则其参与的各项投标均视为无效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个人、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投标。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含母公司与二级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分别作为联合体牵头人参与不同联合体或分别作为独立投标申请人单独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其参与的各项投标均视为无效投标。

中标候选人排序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工期 (或服	项目负责人
			务期、交货	姓 相关证书名称及
			质量承诺	名 编号
1	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	617880000.00 元	1095 施工：合格；设计： 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和 规范规定	秦 桂 发 昭 145101003173 柳州市东外环北段工程 (K8+820 ~ K11+576.928)
	响应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的资格 能力条件		符合要求条件	
序号	被否决的投标人	否决原因		
1	无	无		
其他招标文件约定应公示的内 容:				
公示起止日期:	2020-10-20至2020-10-23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			
评标时间:	2020-10-16 09:30:00	评标地点:	306	
行政监督机构: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与建设局工程建设招投 标办公室	电话:	0577-88926519	
信息来源:	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	接收时间:	2023-03-11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三标段) 工程总承包 (EPC) .pdf

中标通知书

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根据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三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施工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 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公司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主要中标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三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建设地点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	
中标工程内容	建设规模:北起滨海十三路(不含),南至金海湖北路(含),东至金海五道(含),西至天瑞大道(不含),区域面积 1.07 km ² ;总投资 109362.34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 73578.07 万元。 招标范围:本工程为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北起滨海十三路(不含),南至金海湖北路(含),东至金海五道(含),西至天瑞大道(不含),区域面积 1.07 km ² ;用地范围内所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方案设计深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专项设计等;本工程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等;工程施工、验收、检测(含施工和验收前的各类测绘、检测、监测、调试等)、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等。	
中标造价	大写金额(元)	小写金额(元)
	人民币陆亿壹仟柒佰捌拾捌万元整	¥617880000.00 元
中标工期	1095 日历天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秦发昭(注册编号:00199929)	
备注	本中标通知书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招标单位:(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秦发昭



正本

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
础设施工程（三标段）

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合同

签订日期：2021 年 01 月 28 日

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
础设施工程（三标段）

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合同

签订日期： 2021 年 01 月 28 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温州龙达围垦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三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三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温开经〔2020〕21号、温开经〔2020〕34号。

4. 资金来源：开发区财政统筹100%。

5. 工程内容：北起滨海十三路（不含），南至金海湖北路（含），东至金海五道（含），西至天瑞大道（不含），区域面积1.07km²；总投资109362.34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73578.07万元。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为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北起滨海十三路（不含），南至金海湖北路（含），东至金海五道（含），西至天瑞大道（不含），区域面积1.07km²；用地范围内所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方案设计深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专项设计等；本工程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等；工程施工、验收、检测（含施工和验收前的各类测绘、检测、监测、调试等）、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等。

二、合同工期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日期：/，实际开始工作日期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1095 天。其中勘察设计（含前期工作）工期 75 日历天，施工工期 102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和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亿壹仟柒佰捌拾捌万元整（¥617880000.00 元）；

序号	内容组成	含税价	税金	除税价
一	勘察设计费	11710000.00		
	其中，勘察费	/		
二	设备购置费	/		

三	建筑安装工程费	576170000.00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2160384.58		
四	总承包管理及试运行服务费	/		
五	暂列金额	30000000.00		
六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亿壹仟柒佰捌拾捌万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秦发昭；设计负责人谷李忠；施工负责人：秦发昭。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价格清单；
- (7) 承包人建议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01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雁飞工程保障基地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4 份，副本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2 份，副本 4 份，承包人执正本 2 份，副本 4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牵头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3550511104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198614605J

地 址： 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
六路 2180 号旭日小区 1 幢 202 室

地 址： 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 167 号

邮政编码： 325000

邮政编码： 545001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577-85851282

电 话： 0772-2821472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72-2821472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11969025241@qq.com

开户银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
分行

账 号： 3330020010120100154708

账 号： 45001623652050506864

承包人(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1401203300M

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邮政编码： 30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2-27815311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兰州道支行

账 号： 0302010809029676676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	开工日期	2021年2月28日	对施工的质量评价: <div style="font-size: 2em; text-align: center;">合格</div>	
施工单位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15日		
合同造价(万元)	61788万元	竣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3月29日	
<p>1、北起滨海十三路(不含),南至金海湖北路(含),东至金海五道(含),西至天瑞大道(不含),区域面积1.07km²;道路及综合管廊项目,包括基础围护工程、管廊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道路照明、信息工程、交安设施、安装工程(强电、弱电、暖通、消防、压力排水等)、人防工程。</p> <p>2、用地范围内所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方案设计深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专项设计等;本工程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等;工程施工、验收、检测(含竣工)和验收前的各类测绘、检测、监测、测试等)、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等。</p>		监理单位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陈立航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谷东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曹政亭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秦俊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程新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无					

3、综合实力

投标人近3年(2021-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1 2021 年财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41159176922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深兰迪年审字[2022]第074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3-10
报备日期： 2022-04-20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李弋 朱帅博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3257278
传真： 0755-83257278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06号富春东方大厦2306
电子邮件： 49916364@qq.com
事务所网址： www.szyh-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1-19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红印）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

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深圳

2022年3月9日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1,271,642.91	40,430,162.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50,422,195.40	107,185,576.74
预付款项	3	357,805,511.02	523,152,617.74
其他应收款		30,561,353.13	-34,017,248.74
存货	4	72,814,490.98	143,365,108.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2,875,193.44	780,116,216.33
非流动资产：			
债券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8,166,936.30	10,202,608.7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66,936.30	10,202,608.74
资产总计		791,042,129.74	790,318,825.07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626.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249,237,051.98	462,922,034.80
预收款项	7	295,829,008.00	390,211,776.5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58,635.83	391,137.56
应交税费	8	2,743,347.85	1,523,747.92
其他应付款		90,255,096.39	-216,242,433.7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8,423,140.05	638,836,889.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38,423,140.05	638,836,889.7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	148,800,000.00	148,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	3,818,989.69	2,681,935.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618,989.69	151,481,935.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91,042,129.74	790,318,825.07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一、营业收入	11	1,064,779,289.40	763,413,665.98
减：营业成本	11	1,049,008,195.02	750,543,125.35
税金及附加		3,264,701.76	2,810,330.7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455,908.72	7,549,644.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	-323,473.47	323,575.2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68,763.8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873,957.37	2,186,990.43
加：营业外收入		441,629.53	20,468.30
减：营业外支出		441,221.31	64,582.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2,874,365.59	2,142,876.60
减：所得税费用		755,453.35	548,520.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118,912.24	1,594,355.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18,912.24	1,594,355.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5,581,209.81	862,657,442.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744,144.68	49,578,22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4,325,354.49	912,235,66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3,133,241.80	847,815,612.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78,758.23	8,559,398.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1,002.58	9,222,435.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3,717.87	7,549,64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3,776,720.48	873,147,09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8,634.01	39,088,573.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08,323.8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08,32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08,32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626.68	9,491,5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3,473.47	287,018.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846.79	9,778,56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46.79	-9,778,568.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41,480.80	27,801,680.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30,162.11	12,628,481.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71,642.91	40,430,162.11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18,912.24	1,594,355.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35,672.44	1,653,345.5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287,018.70
投资损失（减：收益）	-323,47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0,550,617.50	41,777,950.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2,468,113.81	-227,244,167.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83,123.06	220,570,549.15
其他	-1,481,857.83	449,52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8,634.01	39,088,573.0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271,642.91	40,430,162.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430,162.11	12,628,481.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41,480.80	27,801,680.50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年末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	-	-	-	-	2,681,935.28	151,481,93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8,800,000.00	-	-	-	-	-	-981,857.83	150,500,077.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118,912.24	2,118,912.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8,912.24	2,118,912.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	-	-	-	-	3,818,989.69	152,618,989.69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149,887,579.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8,800,000.00						149,887,579.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594,355.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94,355.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151,481,935.28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5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最新工商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66096J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1栋7层A单元
法定代表人：林映林
注册资本：14,88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城市路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特种专业工程（限结构补强）、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质灾害工程的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拆迁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00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 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14、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四、主要税费项目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服务	3.00、9.00、1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1年1月1日，“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0年年度，“本年”指2021年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307.22	18,793.28
银行存款	71,262,335.69	40,411,368.83
合 计	71,271,642.91	40,430,162.11

2、 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4,086,740.30	81.50%	107,185,576.74	100.00%
1年以上	46,335,455.10	18.50%		
合 计	250,422,195.40	100.00%	107,185,576.74	100.00%

3、 预付款项

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7,947,255.64	30.17%	523,152,617.74	100.00%
1年以上	249,858,255.38	69.83%		
合 计	357,805,511.02	100.00%	523,152,617.74	100.00%

4、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290,894.65		105,323,181.80	
工程成本			38,041,926.68	
工程施工	69,523,596.33			
合 计	72,814,490.98		143,365,108.48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原 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68,745.37	-		13,068,745.37
合 计	13,068,745.37	-	-	13,068,745.37
累计折旧				
电子及其他设备	2,866,136.63	2,035,672.44		4,901,809.07
合 计	2,866,136.63	2,035,672.44	-	4,901,809.07
账面价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202,608.74		2,035,672.44	8,166,936.30
合 计	10,202,608.74		2,035,672.44	8,166,936.30

6、应付账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9,440,190.39	55.95%	462,922,034.80	100.00%
1年以上	109,796,861.59	44.05%		
合计	249,237,051.98	100.00%	462,922,034.80	100.00%

7、预收款项

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4,013,644.94	82.48%	390,211,776.55	100.00%
1年以上	51,815,363.06	17.52%		
合计	295,829,008.00	100.00%	390,211,776.55	100.00%

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28,553.73	1,324,332.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998.76	102,259.36
教育费附加	69,856.61	73,042.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571.07	
企业所得税	89,645.94	
个人所得税	14,602.14	
印花税	31,119.60	24,113.29
合计	2,743,347.85	1,523,747.92

9、实收资本

股东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林映林	104,160,000.00	70.00%	104,160,000.00	70.00%
林乙珠	44,640,000.00	30.00%	44,640,000.00	30.00%
合计	148,800,000.00	100.00%	148,800,000.00	100.00%

10 、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金额	情况说明
上年期末余额	2,681,935.28	
其他	-981,857.83	
本年期初余额	1,700,077.45	
本年净利润	2,118,912.24	
本年期末余额	3,818,989.69	

11 、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收 入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1,064,779,289.40	763,413,665.98
合 计	1,064,779,289.40	763,413,665.98
项 目	成 本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成本	1,049,008,195.02	750,543,125.35
合 计	1,049,008,195.02	750,543,125.35

12 、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287,018.70
利息收入(以“-”号填列)	-368,763.86	
手续费支出	21,977.92	28,597.79
其他	23,312.47	7,958.80
合 计	-323,473.47	323,575.29

六 、 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 、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35433



名称 深圳兰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弋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06号
壹壹东方大厦230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公示企业信用信息。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屹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06号富春东方大厦2306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4〕3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年12月27日



证书序号：00124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2 2022 年财务报告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1-19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兰迪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LANDING SHENZHEN LAND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电话:0755-8325727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06号富春东方大厦2306

3*机密*

深兰迪会审字[2023]第03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

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深圳

2023年5月15日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3,349,078.03	71,271,64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63,732,022.62	250,422,195.40
预付款项	3	549,290,296.16	357,805,511.02
其他应收款		12,007,034.18	30,561,353.13
存货	4	28,916,506.08	72,814,490.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67,294,937.07	782,875,193.44
非流动资产：			
债券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6,131,401.54	8,166,936.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31,401.54	8,166,936.30
资产总计		773,426,338.61	791,042,129.74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续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396,274,357.86	249,237,051.98
预收款项	7	152,871,656.07	295,829,008.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18,120.45	358,635.83
应交税费	8	463,330.69	2,743,347.85
其他应付款		70,828,185.63	90,255,096.3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0,805,650.70	638,423,140.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20,805,650.70	638,423,140.0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	148,800,000.00	148,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	3,820,687.91	3,818,989.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620,687.91	152,618,98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73,426,338.61	791,042,129.74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一、营业收入	11	388,921,135.20	1,064,779,289.40
减：营业成本	11	379,105,675.30	1,049,008,195.02
税金及附加		1,117,833.93	3,264,701.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926,995.84	9,455,908.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	-308,847.41	-323,473.4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68,763.8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079,477.54	2,873,957.37
加：营业外收入		233,322.79	441,629.53
减：营业外支出		970,111.37	441,221.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342,688.96	2,874,365.59
减：所得税费用		340,990.74	755,453.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1,698.22	2,118,912.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98.22	2,118,912.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653,956.05	965,581,209.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875,865.10	268,744,14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529,821.15	1,234,325,354.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9,655,169.66	1,193,133,241.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31,687.05	5,778,75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10,092.14	2,721,002.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905,437.18	2,143,71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1,502,386.03	1,203,776,72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72,564.88	30,548,634.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	30,626.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3,473.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000.00	-292,84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	292,846.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22,564.88	30,841,480.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71,642.91	40,430,16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49,078.03	71,271,642.91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98.22	2,118,912.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35,534.76	2,035,672.4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投资损失（减：收益）		-323,47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3,897,984.90	70,550,617.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6,240,293.41	-42,468,113.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7,667,489.35	-383,123.06
其他	0.00	-1,481,85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72,564.88	30,548,634.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349,078.03	71,271,642.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271,642.91	40,430,162.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22,564.88	30,841,480.80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年初余额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	-	-	-	-	-	3,818,989.69	152,618,989.69	-	-	-	152,618,98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8,800,000.00	-	-	-	-	-	-	3,818,989.69	152,618,989.69	-	-	-	152,618,989.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698.22	1,698.22	-	-	-	1,698.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98.22	1,698.22				1,698.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	-	-	-	-	-	3,820,687.91	152,620,687.91	-	-	-	152,620,687.91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2,681,935.28	151,481,93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48,800,000.00							-981,857.83	150,500,077.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77.45	2,118,912.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8,912.24	2,118,912.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3,818,989.69	152,618,989.69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5日，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最新工商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66096J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笔架山依岚居1栋7层A单元

法定代表人：林映林

注册资本：14,88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城市路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特种专业工程（限结构补强）、土石方工程、体育场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质灾害工程的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拆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00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 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14、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四、主要税费项目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服务	3.00、9.00、1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1年年度，“本年”指2022年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648.59	9,307.22
银行存款	13,276,429.44	71,262,335.69
合 计	13,349,078.03	71,271,642.91

2、 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0,349,408.94	49.07%	204,086,740.30	81.50%
1年以上	83,382,613.68	50.93%	46,335,455.10	18.50%
合计	163,732,022.62	100.00%	250,422,195.40	100.00%

3、 预付款项

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4,976,320.48	17.29%	107,947,255.64	30.17%
1年以上	454,313,975.68	82.71%	249,858,255.38	69.83%
合计	549,290,296.16	100.00%	357,805,511.02	100.00%

4、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4,317,762.91		3,290,894.65	
工程成本				
工程施工	24,598,743.17		69,523,596.33	
合计	28,916,506.08		72,814,490.98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原 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68,745.37	-		13,068,745.37
合计	13,068,745.37	-	-	13,068,745.37
累计折旧				
电子及其他设备	4,901,809.07	2,035,534.76		6,937,343.83
合计	4,901,809.07	2,035,534.76	-	6,937,343.83
账面价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8,166,936.30			6,131,401.54
	-			-
合计	8,166,936.30			6,131,401.54

6、应付账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6,522,502.35	47.07%	139,440,190.39	55.95%
1年以上	209,751,855.51	52.93%	109,796,861.59	44.05%
合计	396,274,357.86	100.00%	249,237,051.98	100.00%

7、预收款项

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907,192.08	66.01%	244,013,644.94	82.48%
1年以上	51,964,463.99	33.99%	51,815,363.06	17.52%
合计	152,871,656.07	100.00%	295,829,008.00	100.00%

8、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1,208.78	2,328,553.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84.61	162,998.76
教育费附加	12,636.26	69,856.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24.18	46,571.07
企业所得税		89,645.94
个人所得税	-8,423.14	14,602.14
印花税		31,119.60
合 计	463,330.69	2,743,347.85

9、实收资本

股 东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林映林	104,160,000.00	70.00%	104,160,000.00	70.00%
林乙珠	44,640,000.00	30.00%	44,640,000.00	30.00%
合 计	148,800,000.00	100.00%	148,800,000.00	100.00%

10 、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金额	情况说明
上年期末余额	3,818,989.69	
其他		
本年期初余额	3,818,989.69	
本年净利润	1,698.22	
本年末余额	3,820,687.91	

11 、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收 入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388,921,135.20	1,064,779,289.40
合 计	388,921,135.20	1,064,779,289.40
项 目	成 本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成本	379,105,675.30	1,049,008,195.02
合 计	379,105,675.30	1,049,008,195.02

12 、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以“-”号填列)	-342,858.09	-368,763.86
手续费支出	21,410.29	21,977.92
其他	12,600.39	23,312.47
合 计	-308,847.41	-323,473.47

六 、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35433



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弋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06号
普霖东方大厦230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基本信息通过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2月29日

证书序号: 00124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

大道 7006 号富春东方大厦 23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2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4〕3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2月27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3 2023 年财务报告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19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nnet.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02V5SYBU



机密

深兰迪年审字[2024]第 12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深圳

2024年3月27日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0,004,746.68	13,349,078.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91,642,211.63	163,732,022.62
预付款项	3	503,876,913.51	549,290,296.16
其他应收款		28,657,186.09	12,007,034.18
存货	4	37,536,390.16	28,916,506.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71,717,448.07	767,294,937.07
非流动资产：			
债券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4,252,160.83	6,131,401.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52,160.83	6,131,401.54
资产总计		775,969,608.90	773,426,338.61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85,000.00	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387,996,162.48	396,274,357.86
预收款项	7	162,735,168.88	152,871,656.0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29,193.37	318,120.45
应交税费	8	41,536.91	463,330.69
其他应付款		69,102,096.64	70,828,185.6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3,889,158.28	620,805,650.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23,889,158.28	620,805,650.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	148,800,000.00	148,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	3,280,450.62	3,820,687.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080,450.62	152,620,687.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75,969,608.90	773,426,338.61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一、营业收入	11	296,580,633.42	388,921,135.20
减：营业成本	11	284,874,661.46	379,105,675.30
税金及附加		880,946.97	1,117,833.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190,055.18	7,926,995.8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	187,971.05	-308,847.41
其中：利息费用		244,028.89	
利息收入		85,840.79	342,858.0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446,998.76	1,079,477.54
加：营业外收入		76.15	233,322.79
减：营业外支出		270,172.82	970,111.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1,176,902.09	342,688.96
减：所得税费用		376,408.61	340,990.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800,493.48	1,698.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0,493.48	1,698.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8,533,957.22	332,653,956.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92,121.11	520,875,865.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126,078.33	853,529,82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359,358.27	379,655,169.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07,005.55	4,331,687.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2,394.49	8,610,092.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42,622.48	518,502,43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561,380.79	911,099,38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5,302.46	-57,569,564.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85,000.00	1,3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85,000.00	1,35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50,000.00	1,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028.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4,028.89	1,3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971.11	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4,331.35	-57,922,564.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49,078.03	71,271,642.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4,746.68	13,349,078.03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0,493.48	1,698.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9,240.71	2,035,534.7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8,619,884.08	43,903,984.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53,041.73	-86,240,293.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51,492.42	-17,667,489.35
其他	-1,096,70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5,302.46	-57,569,564.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04,746.68	13,349,078.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49,078.03	71,271,642.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4,331.35	-57,922,564.88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	-	-	-	3,820,687.91	152,620,687.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340,730.77	-1,340,730.7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8,800,000.00	-	-	-	-	2,479,957.14	151,279,957.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800,493.48	800,493.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493.48	800,493.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	-	-	-	3,280,450.62	152,080,450.62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3,818,989.69	152,618,98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8,800,000.00							3,818,989.69	152,618,989.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698.22	1,698.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98.22	1,698.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800,000.00							3,820,687.91	152,620,687.91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5日，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最新工商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66096J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平社区蚝业路4号A104
法定代表人：林映林
注册资本：14,88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城市路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特种专业工程（限结构补强）、土石方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质灾害工程的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拆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00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 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14、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四、主要税费项目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服务	3.00、9.00、1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2年度，“本年”指2023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0,700.78	72,648.59
银行存款	9,724,045.90	13,276,429.44
合 计	10,004,746.68	13,349,078.03

2、 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3,653,484.06	43.65%	80,349,408.94	49.07%
1年以上	107,988,727.57	56.35%	83,382,613.68	50.93%
合 计	191,642,211.63	100.00%	163,732,022.62	100.00%

3、 预付款项

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196,370.27	11.35%	94,976,320.48	17.29%
1年以上	446,680,543.24	88.65%	454,313,975.68	82.71%
合 计	503,876,913.51	100.00%	549,290,296.16	100.00%

4、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440,545.02		4,317,762.91	
工程成本				
工程施工	36,095,845.14		24,598,743.17	
合 计	37,536,390.16		28,916,506.08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原 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68,745.37	-		13,068,745.37
合 计	13,068,745.37	-	-	13,068,745.37
累计折旧				
电子及其他设备	6,937,343.83	1,879,240.71		8,816,584.54
合 计	6,937,343.83	1,879,240.71	-	8,816,584.54
账面价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6,131,401.54			4,252,160.83
合 计	6,131,401.54			4,252,160.83

6、应付账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1,785,170.69	49.43%	186,522,502.35	47.07%
1年以上	196,210,991.79	50.57%	209,751,855.51	52.93%
合计	387,996,162.48	100.00%	396,274,357.86	100.00%

7、预收款项

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0,123,704.89	67.67%	100,907,192.08	66.01%
1年以上	52,611,463.99	32.33%	51,964,463.99	33.99%
合计	162,735,168.88	100.00%	152,871,656.07	100.00%

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067.31	421,208.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28.81	29,484.61
教育费附加	7,940.92	12,636.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93.95	8,424.18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11,216.51	-8,423.14
印花税	13,624.03	
合计	41,536.91	463,330.69

9、实收资本

股东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林映林	104,160,000.00	70.00%	104,160,000.00	70.00%
林乙珠	44,640,000.00	30.00%	44,640,000.00	30.00%
合计	148,800,000.00	100.00%	148,800,000.00	100.00%

10、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金额	情况说明
上年期末余额	3,820,687.91	
加:前期差错更正	-1,340,730.77	
本年期初余额	2,479,957.14	
本年净利润	800,493.48	
本年期末余额	3,280,450.62	

1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收 入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296,580,633.42	388,921,135.20
合 计	296,580,633.42	388,921,135.20
项 目	成 本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成本	284,874,661.46	379,105,675.30
合 计	284,874,661.46	379,105,675.30

1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244,028.89	
利息收入(以“-”号填列)	-85,840.79	-342,858.09
手续费支出	17,472.60	21,410.29
其他	12,310.35	12,600.39
合 计	187,971.05	-308,847.41

六、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35433



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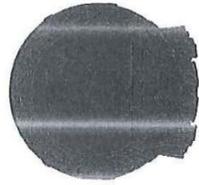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06号
裙楼东力大厦230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标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24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兰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06号富春东方大厦23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2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4〕3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2月27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4、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8月29日

